

证券代码：839372

证券简称：锐扬股份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深圳市锐扬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加快公司发展，公司拟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锐扬创科（东莞）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暂定名称，实际名称以工商核准为准），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由公司认缴出资 42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5%。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中“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规定，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规定，公司本次对外投资金额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由公司总经理汤建强审批通过。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设立控股子公司需经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相关工商登记手续。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陈汉彪

住所：广东省化州市同庆镇山口沙井村 98 号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2、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锐扬创科（东莞）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注册地：广东省东莞市寮步镇塘唇金富西路 7 号 1 号楼 101 室

经营范围：机电产品，通信产品，精密电子机箱、机柜、模组、精密装备，自动化设备，汽车电子零配件的生产、技术开发与销售；软件开发与销售；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深圳市锐扬创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5 万	货币	认缴	85%
陈汉彪	75 万	货币	认缴	15%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新设控股子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未签订投资协议。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基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考虑，有利于公司的产业化延伸，优化公司战略布局，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盈利水平。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从公司长远利益作出的慎重决策，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本次对外投资风险相对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日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投资有利于促进现有业务的发展，将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六、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锐扬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批准决定书。

深圳市锐扬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7日